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0—006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化工）分别于2009年8月20日召开的二届第七次董事会、于2009年9月8日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用募集资金中的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六个月，从2009年9月8日起到2010年3月8日止，到期归还。有关公告分别刊登于2009年8月24日、9月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目前，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六个月使用期限即将届满。至2010年3月1日，公司已将6,000万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三月三日